

复旦大学保卫处

复保通字〔2024〕27号

关于南苑学生生活园区部分区域

试行“行人、非机动车慢行区”的通知

各院、系、所、中心，各部、处，各单位：

为有效解决南苑学生生活园区内“机非混行”的交通安全隐患，进一步改善园区内交通安全环境，现计划在南苑学生生活园区部分区域试行“行人、非机动车慢行区”，对园区部分区域和道路通行规则进行优化调整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政肃路门至南区食堂路段、南区食堂周边、园区宿舍区及周边全天实行机动车禁行，仅允许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，非机动车进入该区域后应当减速慢行或者下车推行，并靠道路右侧行驶。

松花江路门仅限餐饮供货、快递运输等后勤保障类车辆通行（垃圾清运车辆除外），上述后勤保障车辆进校后应当减速慢行，严格遵守校内机动车限速20公里/小时的规定，礼让行人和非机动车。

其他机动车由政修路门进校，机动车进校后停放至政修路停车场、正大体育馆停车场、健身房西侧停车场及周边划线

车位，不得进入政肃路校内路段、南区食堂和学生宿舍区周边。

“慢行区”试行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4 日。

特此通知，请各单位将通知予以张贴和宣传。

复旦大学保卫处

复旦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

2024 年 10 月 24 日

